

江苏省2011年国际商务师职业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6/2021\\_2022\\_\\_E6\\_B1\\_9F\\_E8\\_8B\\_8F\\_E7\\_9C\\_812\\_c29\\_64612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6/2021_2022__E6_B1_9F_E8_8B_8F_E7_9C_812_c29_646123.htm) 江苏省关于2011年度国际商务师职业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商务局，省各有关单位人事（干部）处：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2011年度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计划及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厅发〔2010〕90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及商务部培训中心《关于做好2011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1〕12号）精神，为做好我省2011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的各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组织分工（一）全省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商务厅共同负责。具体考务工作由省人事考试中心组织实施。（二）考试报名和资格初审工作由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商务局共同负责，有关报名的具体组织实施由各市人事考试中心负责。二、工作计划及考区设置（一）2011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时间定于9月24、25日两天，其中，笔试科目全部集中在9月24日，外销员从业资格的外语口试安排在9月25日。（二）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分外销员从业资格和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两类。2011年度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全省统一集中在南京设立考点；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原则上仍然在南京、无锡、常州、苏州、南通、淮安、扬州设立考点（包括笔试和口语面试）。具体考试地点可从准考证上获知。三、科目设置、答题方式及管理模

式（一）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设《外经贸综合业务》、《外经贸外语笔试》和《外经贸外语口试》3个科目。外经贸外语的笔试和口试分别包括英语、俄语、日语、法语4个语种。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设《国际商务理论与实务》、《国际商务专业知识》和《业务外语》3个科目，其中《业务外语》考试应参加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中的B级考试。（二）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和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的笔试均为闭卷考试。其中，《国际商务理论与实务（执业）》、《国际商务专业知识（执业）》、《外经贸综合业务（从业）》3科试卷由客观题和主观题组成，客观题部分在答题卡上作答，主观题部分在试卷上作答。《外经贸外语笔试》（从业，包括英语、俄语、日语、法语4个语种）试卷设置同往年，全部在试卷上作答。考生应考时，可携带黑色墨水笔（用于主观题答题）、2B铅笔、橡皮、无声无文本编辑功能的计算器等文具，不得使用涂改带（液），其他物品应统一放置考场指定处。考场上应备有草稿纸，供考生索取，考后收回。（三）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的《外经贸外语口语》在9月25日一天内全部完成，每个考生口语考试时间为10分钟。外语口试试卷原则上考生人手一份，各地在预订外语试卷时，外语口语试卷的数量应与笔试试卷的数量一致。考试具体操作方法按《外经贸外语口语考试基本程序及要求》的规定进行。（四）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成绩实行非滚动管理，报考人员均须在1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应试科目，方能取得相应资格证书。

#### 四、报考条件

（一）凡报名参加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生，必须是遵守我国宪法和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的我国公民及经国家有关部门同意，获准在我

国境内就业的外籍人员。香港、澳门居民申请参加考试的，请按《关于转发 关于做好香港、澳门居民参加内地统一举行的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 的通知》（苏人通〔2005〕42号）精神执行。（二）报考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的人员必须具备中专以上学历。中等专业学校应届毕业生和大专院校在校生也可报考。在报名时，对尚未获得学历证书的中等专业学校的应届毕业生和大专院校在校生，持学生证等有效证件或证明即可。（三）报考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的人员，业务外语科目应参加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报名时提供在有效期内的B级及以上的合格证或60分及以上（含60分）的成绩通知单，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1．取得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国际商务专业工作满5年。2．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国际商务专业工作满4年。3．取得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国际商务专业工作满2年。4．取得硕士学位，从事国际商务专业工作满1年。5．取得博士学位。6．取得外销员从业资格，从事国际商务专业工作满8年。（四）专业工作年限的计算，其截止日期为2011年12月31日。

五、报名组织（一）2011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采取网上报名、网上支付的报名组织方式，网上报名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5天，报名时间从2011年4月开始，具体时间安排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自定。中央各部委直属单位和省各直属单位的人员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在当地报名。（二）网报软件采用《江苏省人事考试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管理，有关软件将通过FTP平台下发。（三）报名参加考试者须经本人提出申请，单位审核同意。报考者网上支付成功后，应按规定将有关材料送指定地点接受资格审查。需送交的材料清单如

下：1．网上下载的报名表和本人近期2寸同底（同上传电子照片）免冠照片1张；2．相应的学历证明及复印件；3．本人身份证（或军官证）及复印件；4．报考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者还应提供有效期限内的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B级及以上合格证或60分及以上的成绩通知单原件及复印件，以及有效的业务工作年限的证明原件（博士除外）。（四）9月15日起，考生可登陆报名网站下载打印准考证。六、收费事宜根据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关于部分人事考试收费标准转为正式标准的复函》（苏价费函〔2008〕59号、苏财综〔2008〕32号）精神，2011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  
试按每人每科60元标准收取考试费，报名费按每人10元收取。七、考前培训与教材征订 考前辅导培训工作由省商务厅指定的培训机构实施。培训坚持考生自愿、对考生负责的原则。各报名点在组织考生报名时，将参考教材书目（附件1）、考前培训机构（详见附件2）告知考生。有关考试大纲和考试用书的征订由各报名点负责落实，考生在报名同时填写征订单。八、其他 有关考务技术问题和报考资格条件的咨询，请登录江苏省人事考试网站服务指南栏目查询联系方式。附件：  
：#0000ff>1．2011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指定用书 #0000ff>2．江苏省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  
试考前培训机构一览表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苏省商务厅  
二 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